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对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广电运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并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1 年 12 月 29 日

二、培训对象

广电运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人员。

三、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要求,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对外担保等相关规定进行培训。

通过此次培训,广电运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日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广电运通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龚建伟

李少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9日